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5 日和 16 日，在线

临时议程\*项目 6 (a)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工作：

关于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

2020 年年度报告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常驻代表委员会旨在进行高级别  
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之后对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重新调整

执行主任的报告

一、 导言

1. 鉴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常驻代表委员会在该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在线举行的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并特别参照 HSP/OECPR.2021/8 号文件所载针对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第 1/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第 2021/2 号建议，本说明载列关于人居署以何种方式推进工作的提议。本说明提供以下方面的指导意见：如何基于向会员国提议的“三个视角方法”来重新调整人居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人居署如何使其规范和业务工作与重新调整后的战略计划保持一致；这样做如何有助于执行应常驻代表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给执行局 2021 年第二次会议的“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

2. 委员会在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建议确认战略计划既是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中恢复的坚实框架，也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路线图；承认非专用资金短缺严重限制了在执行战略计划方面取得平衡进展并为监测其执行情况而推出成果框架的能力；鼓励执行主任进一步调整和加强人居署对会员国的支持，以便应对复原力和气候变化方面新的脆弱性和风险，为可持续和包容性的疫情后复苏创造条件，并加快充分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促请执行主任加强对其业务活动与规范活动之间联系的分析，以提高其工作对战略计划各项相关成果的影响，支持可持

\* HSP/EB.2021/12。

续和包容性复苏，并将分析报告提交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人居大会（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和执行局以供进一步审议，并向执行局 2021 年第二次会议提交一份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

## 二、采用三个视角方法重新调整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

3. 委员会在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上指出，2020-2023 年战略计划规定的框架及其 4 个变革领域和 12 项成果已被证明是稳妥的。不过，在战略计划的现阶段，需要重新调整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同时保持计划的原有结构。成果框架也将保持不变。

4. 因此，人居署提议使用委员会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提出的三个视角方法来指导重新调整，这将使人居署能够按照委员会的要求调整和加强对会员国的支持。采用三个视角方法将帮助人居署重新平衡投资，并与知识、资产和能力建立更紧密联系。

5. 拟议的三个视角如下：

(a) 确保所有新方案拟订工作都应对城市中新的脆弱性和风险。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在城市中的影响的分析表明，在住房不足、贫困度较高和空间不平等的地区，传染和死亡风险相应地较高，而在集约度较高的地区也是如此，这些地区的人们似乎格外容易受到公共交通不足以及工作类型和地点的影响。人居署将一些被认为是薄弱的此类地区绘制成图，描述了脆弱性和风险的新地理分布；

(b) 追求更具综合性的方案拟订，以调整城市的功能和形态，应对当前和未来复原力和气候变化方面的危机。世界城市在规划和治理安排方面的最佳做法表明，可持续的生态居民区是应对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及未来威胁，同时在可持续城市化与保护生物多样性之间取得平衡的最佳选择。拥有充足公共空间、服务和便利设施（包括卫生和教育设施）以及完善的地方或社区组织的居民区，似乎是在城市一级构建和扩大应对措施的最合适的职能单位。因此，人居署将审查现有的遵循可持续和公平解决方案的城市规划原则，以期重新确定重塑城市形态的干预措施的方向，并辅之以创新、创造力、科技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使城市更具复原力并具有未来适应气候变化的能力；

(c) 为所有方案创造条件，以支持城市的长期社会经济复苏，进而帮助克服空间不平等和应对气候紧急情况。疫情对许多地方政府的财政健康状况构成了挑战。由于经济活动减少和税收政策，市政收入正在萎缩。城市生产部门和劳动力市场受到严重破坏，价值和供应链被扰乱。预计地方政府将面临地方财政收入大幅减少的局面，同时又需要增加地方支出以应对当前形势和未来状况。因此，人居署将重新调整工作重点，以提高城市的经济复原力，并制定社会和经济战略，尤其是为基础设施开发、供应链和生产升级制定坚实的经济办法。

6. 人居署已着手对其工作的综合性质进行分析，包括分析战略计划的成果、来自其 2019 冠状病毒病全球数据库（CitiIQ）的新数据和知识、秘书长题为“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政策简报，以及人居署最近的出版物《城市与大流行病：迈向更公正、绿色和健康的未来》的调查结果和建议，这些都有助于指导对其规范性和业务性项目组合的进一步重新调整。

7. 重新调整的例子包括：

(a) 更明确地将气候变化规划（成果 3.1、3.2 和 3.3）与社会经济复苏联系起来，这也要求审查人居署能够如何加强城市经济（成果 2.2）方面的工作；

(b) 更加关注住房（成果 1.2），使之成为可持续的生态居民区（成果 1.3）的一部分，并作为建设气候和大流行病复原力（成果 3.2、3.3 和 4.3）以及为缓解气候变化（成果 3.1）作出贡献的一种方式；

(c) 确保将增加平等享有公共空间和出行机会（成果 1.1）方面的工作与采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保护生态系统服务和生物多样性以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和城市热岛效应（成果 3.1 和 3.2）更有效地联系起来。

### 三、 将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与重新调整后的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统一起来的拟议行动

8. 三个视角方法要求采取行动调整人居署的规范性和业务性对策，并重新确定使用核心资源的优先次序。该方法为进一步分析人居署的规范性和业务性项目组合及其对战略计划的贡献提供指导。

9. 拟采取的行动如下：

(a) 将新数据和分析与最佳做法相结合，以界定战略干预措施；

(b) 根据三个视角方法，描绘战略计划各项成果之间的、对于重新调整战略计划而言至关重要的优先联系（见上文示例）；

(c) 优先考虑成果框架中有助于说明三个视角方法的影响的指标；

(d) 从服务目录着手，确定需要调整的规范性框架，包括政策指导和工具，以及需要解决的规范性差距。例如，为重新设计公共区域和市场（作为社会经济复苏的一部分）（成果 1.1 和 2.2）制定指南并提供技术支持；开发关于如何将健康纳入复苏计划（成果 1.3）的能力建设培训模块；

(e) 调整全球方案和旗舰方案。以下是一些例子：

(一) 旗舰方案 1：包容、充满活力的居民区和社区：确定工作流的优先次序，将贫民窟改造（成果 1.2）、复原力（成果 4.3）、气候缓解和适应（成果 3.1 和 3.3）、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成果 3.2）和经济复苏（成果 2.2）结合起来，例如河流再生方面的工作（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和莫桑比克）；

(二) 旗舰方案 3：崛起：为城市贫民建设有韧性的住区：需要考虑对新的脆弱性进行更广泛的分析，并加强与社会经济复苏（保障粮食安全，以形成新的可持续生计）（成果 2.2）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成果 3.2）的联系，从而在旗舰方案 5 可持续发展目标城市的推动下，力争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更全面的进展；

(三) 全球公共空间方案：调整公共空间项目的方向，将重点放在支持城市发展蓝绿网络和慢速出行选择，从而对生物多样性保护以及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和城市热岛效应产生更大影响；

- (f) 为积极主动的综合方案制定确定优先事项。以下是一些例子：
- (一) 借助世界卫生组织和人居署关于城市化和健康决定因素的联合研究的成果，例如《将城市健康纳入区域规划》资料手册，应对城市日益增长的需求，并在制定新方案时将身心健康纳入政策和规划；
  - (二) 支持各国政府推广创新设计和资助低成本出行选择（步行和骑自行车），使之成为可持续的生态居民区的一部分（成果 1.1 和 1.3），进而支持社会经济复苏（成果 2.2）和气候缓解（成果 3.3）；
- (g) 通过加大对与联合国其他实体的战略伙伴关系的投入来发挥人居署的能力。以下是一些例子：
- (一) 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就可持续和绿色的城市经济复苏开展合作；
  - (二) 与环境署就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以及生物多样性与城市化之间的关联开展合作。

10. 为执行此类行动并确保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的统一，需要考虑采取以下扶持行动：

- (a) 确定核心专长方面的能力差距，并在可能的情况下重新定位核心能力，或为此优先调动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资源；
- (b) 组织专门的外联和培训，以提高对三个视角方法的认识和自主权；
- (c) 就人居署最近的出版物《城市与大流行病：迈向更公正、绿色和健康的未来》的各项建议以及拟议的三个视角方法组织宣传运动。

#### 四、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和预算草案

11. 常驻代表委员会在其第 2021/2 号建议第 4 段中请执行主任向执行局 2021 年第二次会议提交“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

12. 人居署拟采用三个视角方法为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增加实质性重点，并因此需要重新调整拟议的交付成果。重新调整的依据将是对战略计划的各项优先成果之间的联系进行的更详细分析，同时考虑到人居署目前的规范性和业务性项目组合的弱点（另见本说明第二节）。

13. 看待这一进程还应结合缺乏资源对人居署整体运作的影响（包括在行政领导、业务支持、监测和评价、沟通和外联，以及资源调动等方面），这一问题在 2022 年工作计划草案和预算草案的预算章节探讨。

14. 人居署的 2022 年拟议工作方案（载于 A/76/6 (Sect.15)）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得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实质性核准。它最先说明了如何重新调整工作计划，同时考虑到从疫情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和形成的建议（见附件二）。

##### A. 履行监督和报告战略计划的信托责任方面的挑战

15. 人居署的大部分资源（约 90%）是由各项目的专用资金提供。如果无法调动 2022 年工作计划草案和预算草案中的 1 200 万美元基金会非专用资金来补充第 15 款下拟议的 1 380 万美元经常预算，则以下方案活动将受到影响：

- (a) 在战略规划下批准的成果框架只有一部分能够推出；
- (b) 监测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能力有限；
- (c) 对照战略规划评估进展情况的能力有限；
- (d) 编制年度报告的能力有限；
- (e) 培训、能力建设以及确定和采用最佳做法的能力有限。

## **B. 履行人居署作为联合国全系统可持续城市化协调中心的规定角色方面的挑战**

16. 鉴于秘书长已承诺确保更强有力地动员联合国系统应对城市化这一“大趋势”，并考虑到可持续城市化在实现全球议程方面的潜力，人居署在这方面的角色尤为重要。然而，面临着以下这些挑战：

- (a) 执行联合国全系统可持续城市发展战略，特别是编制全球城市数据以及监测国家和区域趋势与条件的能力非常有限；
- (b) 在国家一级支持共同国家分析和合作框架参与工作，以及在区域一级参与综合政策支持和协调的能力非常有限；
- (c) 与其他主要联合国实体，包括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发展战略伙伴关系，努力按照人居署战略规划实现集体成果的进展缓慢。

## **C. 与人居大会各项决议执行程度有限相关的挑战**

17. 就人居大会关于联合国全系统更安全城市和人类住区准则的第 1/2 号决议而言：

- (a) 第 7 段请执行主任考虑以何种切实可行的方式跟踪准则的使用和适用情况，包括划拨自愿资金资源，以便有效实施“加强城市安全方案”，并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地方主管部门及其协会、国际专业协会、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群体建立伙伴关系。然而，非硬性和硬性指定用途资金在 2020 年减少到几乎为零；
- (b) 迄今的重点是根据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联合方案拟订框架进行联合资源调动；制定集合供资提案，例如由联合国人的安全信托基金供资（在墨西哥和南非）；以及与地方主管部门协作并制定联合提案（例如筹备将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23 日在意大利巴勒莫举行的全球市长议会）；
- (c) 关于加强城市安全的工作目前由一名工作人员支持，费用由瑞典提供的非硬性指定用途资金支付。没有资源用于推出城市安全监测工具或制定同行审评机制。鉴于目前的资源水平，“全球更安全城市网络”只能进行少量维护工作，对墨西哥和南非的国家倡议只能提供有限的支持。指定用途资金如果得到调动，可能集中于数量有限的城市或国家，而不是进一步发展规范工作或在全球范围内实施准则。

18. 就人居大会关于通过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工作实现性别平等以支持包容、安全、可持续的韧性城市和人类住区的第 1/4 号决议而言：

- (a) 没有核心资源可用于推进该决议，现有的非硬性指定用途预算外资源有限，因此可能产生以下影响：

- (一) 基本无法发展与其他联合国实体，例如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以及基层妇女组织的伙伴关系；虽然已经签署了一些谅解备忘录，但尚未付诸实施；
- (二) 推迟性别平等政策和行动计划的定稿和推出（其处于最后制定阶段），没有能力为实施工作制定或执行强有力的监测制度；
- (三) 在内部和外部开展能力建设和性别平等主流化工作方面的挑战；

(b)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只能向性别问题咨询小组提供有限的秘书处支助；性别平等政策和行动计划的实施工作处于搁置状态；全人居署的性别平等主流化工作仅限于对项目文件和提案提供反馈。没有能力设计健全的、注重性别平等的实地干预措施或制定注重性别平等的准则，以收集关于人居署实地工作的影响的按性别分列的数据，或支持内部或外部能力发展。

19. 就人居大会关于加强城乡联系以促进可持续的城市化和人类住区的第 1/5 号决议而言：

(a) 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由经常预算资源支付）用于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等实体建立伙伴关系，以及在意大利担任主席国期间与二十国集团就区域开发进行合作。此外还为发展规范工作提供了有限的协助，以及作为代表参加城乡联系问题国际论坛，起到提高认识的作用。所有其他活动都由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资源提供资金；

(b) 目前可用的资源水平有限，将阻碍该决议在制定关于城乡联系的空间和社会经济数据战略，以及在评估城乡联系对可持续城市化的影响方面的执行工作。有限的资源水平导致无法应要求为所有区域的会员国提供支持，以解决城乡连续体中的移民问题，或通过促进中等城市发展来克服城乡差别。至于后者，提供的支持仅限于收集和传播案例研究和良好做法；

(c) 关于从 2019 冠状病毒病中恢复的网络研讨会突出了需要深入考虑的其他要素，包括加强粮食体系、为中等城镇和农村地区提供医疗设施、移民以及区域数字鸿沟。在没有额外资源的情况下，这些事项无法取得进一步进展。

## **D. 与确保发展人居署全球规范工作的能力有限相关的挑战**

20. 人居署确保发展其各项次级方案的全球规范工作以及支持其规范与业务工作充分整合的能力有限，在这方面应注意以下几点：

(a) 规范工作的产生越来越多地从基于项目的工作开始，这些工作扎根于特定的国家和地区；因此，开展此类工作的能力有限将影响全球规范性框架和工具的进一步发展；

(b) 向国家和区域两级的业务提供政策支持，以及根据各种情况调整规范性框架的能力有限；

(c) 无法为人居署旗舰方案的发展提供核心支持，以此作为整合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的催化剂；

(d) 可用于制作全球旗舰出版物（包括“世界城市报告”）的资源有限。

## 五、 人居署的区域架构和存在

21. 由会员国通过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发起、并由秘书长领导的联合国改革，呼吁对联合国工作采取更强有力的区域办法。

22. 人居署要为联合国全系统的努力增添价值，必须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充分参与这些努力。如果人居署要发挥其全系统可持续城市化协调中心的作用，确保其规范和业务工作适当统一和整合，并落实与其他联合国实体的战略伙伴关系，这种贡献至关重要。

23. 人居署目前没有能力在联合国的关键次区域和区域中心保持最低限度的存在，其作为规范性和业务性机构的核心作用有发生根本性改变的风险。

## 附件一

###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的当前版本中与三个视角方法兼容的措辞<sup>a</sup>

#### 次级方案 1

- 15.4 支持地方政府投资于社会、经济、体制和金融创新，以实现持续的社会经济复苏。各种伙伴关系将有助于支持城市建立更具复原力的预算和财政框架，从而支持地方服务交付和地方经济发展。人居署将支持各城市重塑更可持续的综合性城市规划解决方案，发挥创新和科技的作用，让城市变得更健康和更具复原力。
- 15.12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空间脆弱性指数和一份附带专门政策建议的全球城市状况报告，将起到支持技术干预措施的作用。这些数据和知识，再加上经过调整以便从短期和长期角度应对大流行病的规范和业务工作，为各城市和会员国解决结构性不平等问题并为社会和经济复苏做好准备提供了机遇。人居署的 2022 年工作方案将集中不同次级方案的所有努力，并部署咨询服务、创新解决方案和知识包，以支持会员国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和其他大流行病。

####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

- 15.48 当社会经济从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中恢复之后，预计会更多地开展城市复兴活动来提高地方的复原力并改善地方的整体社会经济条件。

#### 次级方案 2

- 15.58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将提供一个关于从 2019 冠状病毒病中实现社会经济复苏、气候行动以及保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的区域框架；确保经济复苏措施能够支持绿色城市复苏，以帮助推动气候行动和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并更加注重恢复地方创收能力（包括土地融资），以这种方式帮助减轻 2019 冠状病毒病的社会经济影响。

#### 次级方案 3

- 15.83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将在其规范工作中大力推广技术、进程和投资机会，以促进把握 2019 冠状病毒病绿色复苏机遇以及落实提高气候和健康适应力的综合办法。本次级方案还将把这种指导纳入其技术咨询服务。

#### 次级方案 4

- 15.108 本次级方案计划就 2019 冠状病毒病相关问题向会员国提供支持，为此将通过规范和业务活动与各城市及城市内的非正式住区合作，以提高它们对包括卫生紧急情况在内的广泛威胁的抵御能力，并努力将城市复苏纳入国家 2019 冠状病毒病恢复战略。

---

<sup>a</sup> 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审查并实质性核准的人居署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版本，载于 A/76/6 (Sect. 15)。

## 附件二

### 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的附加说明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审查的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2022 年拟议工作方案草案载有拟议的三个视角方法的一些关键要素，首次说明了利用该方法对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拟议重新调整。

通过对当前形式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的一系列附加说明，本附件进一步阐明了人居署如何在拟议的重新调整的基础上，让工作方案草案的重点更加突出，同时进一步确定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中的具体工作领域的优先次序。

### 前言

人居署 2022 年的工作将以秘书长于 2020 年 7 月发表的题为“城市世界中的 2019 冠状病毒病”的政策简报以及人居署最近的出版物《城市与大流行病：迈向更公正、绿色和健康的未来》为指导。

人居署将根据拟议的重新调整，通过非硬性和硬性指定用途资金优先编写出版物和技术材料，为一旦获得额外资源后开展全球规范工作奠定基础。能够以多快的速度推出人居署的旗舰方案，作为加强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的整合以提高效率和影响的有效工具，也将取决于非硬性和硬性指定用途资金的调动情况。

#### A. 2022 年拟议方案计划和 2020 年方案执行情况

##### 总方向

##### 任务和背景

- 15.1 人居署任务的重点保持不变。它继续注重通过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开展的规范和业务工作，支持会员国打造可持续城市和人类住区。
- 15.2 [...]

##### 2022 年的战略和外部因素

- 15.3 如关于在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常驻代表委员会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之后对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重新调整的说明（HSP/EB/2021/19）所述，除了在其工作方案草案中提出的 2022 年战略和外部因素外，人居署将利用其对“城市中新的脆弱性和风险”的理解，“在城市的功能和形态方面做好准备，应对复原力和气候变化方面的危机”，并“创造条件以支持城市的长期社会经济复苏，进而帮助克服空间不平等和应对气候紧急情况”。
- 15.4 人居署 2022 年方案计划的交付策略继续着眼于执行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在委员会旨在进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第一次会议上，委员会认识到冠状病毒病大流行显示了战略计划的价值，它既是复苏的框架，也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路线图。

- 15.5 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资金将优先用于人居署的旗舰方案，以便它们能够加快人居署的规范和业务工作的整合，同时扩大人居署的影响。旗舰方案 2 “以人为本的智慧城市”正在通过德国政府对“联合国城市创新技术加速器”方案的硬性指定用途捐款加以推进。
- 15.6 精简社会包容工作，将其作为解决事关老年人、儿童、残疾人、性别和青年的跨领域问题的进程和成果，以及城市安全方面的工作，也将取决于额外资源，无论是非指定用途或非硬性指定用途资源。
- 15.7 人居署制定了“人居署能力建设战略”的 2022 年执行计划，该战略是应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关于加强能力建设以执行《新城市议程》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城市层面的工作的第 1/3 号决议的要求制定的，并由执行局在其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规范和业务活动（包括联合国人居大会的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以及报告人居署 2020 年的方案活动及次级方案、旗舰方案和技术合作活动的执行情况的第 2020/5 号决定第 3 段中予以通过。该计划列出了可以在现有核心资源范围内完成的工作，并确定了使用潜在的额外非硬性和硬性指定用途资金的优先次序。执行计划也与战略计划的重新调整保持一致。
- 15.13 人居署将注重与其战略合作伙伴联合调动资源，以推进协作，包括通过联合国发展账户和其他集合基金。将优先考虑那些能够协助在地方一级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应对气候变化、支持可持续经济复苏和支持城市危机预防与应对，包括城市移民方面的工作的伙伴关系。
- 15.14 [...]
- 15.15 加强人居署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协作，改进国家一级业务活动的效率和成效，支持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制定工作，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为实现可持续城市化而集体努力的需求，这也将取决于进一步的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资源。
- 15.16 关于外部因素，重点突出的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将更加注重为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资金策划具体的职能和交付成果，同时继续倡导增加非指定用途预算外资源。

## 交付成果

- 15.20 表 15.1 按类别和子类别列出 2020-2022 年期间所有跨领域交付成果。本表建议减少需要非指定用途资源且无法用非硬性或硬性指定用途预算外资源支付的交付成果。

表 15.1

### 按类别和子类别分列的 2020-2022 年期间跨领域交付成果

类别和子类别	2020 年 计划	2020 年 实际	2021 年 计划	2022 年 计划
<b>A. 为政府间进程和专家机构提供便利</b>				
<b>议事机构文件</b> （文件数量）	—	—	2	2
1. 人居署对秘书长报告和其他联合国全系统文件的投入	—	—	1	1
2. 落实第三次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的成果与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秘书长的报告	—	—	1	1

类别和子类别	2020年 计划	2020年 实际	2021年 计划	2022年 计划
<b>会议实质性服务</b> （3小时会议次数）	<b>6</b>	<b>12</b>	<b>7</b>	<b>17</b>
3. 理事机构（人居大会、执行局和常驻代表委员会）会议	3	9	4	8 <sup>a</sup>
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会议	1	1	1	1
5.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会议	1	1	1	1
6. 第五委员会会议	1	1	1	1
7. 评估《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联合国大会高级别会议	—	—	—	2
<b>B. 生成和转让知识</b>				
<b>出版物</b> （出版物数量）	<b>5</b>	<b>2</b>	<b>6</b>	<b>5</b>
8. 人居署旗舰报告	4	1	5	2
9. 世界城市报告	1	1	2	1
10. 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情况的第二份四年期报告	—	—	—	1
11. 人居署年度报告	1	1	1	1

<sup>a</sup>原先计划了12次会议。

## 工作方案

### 次级方案 1

#### 减少城乡连续体各个社区中的空间不平等和贫困现象

##### 目标

15.30 [...]

##### 战略

- 15.31 将重新调整与基本服务以及提供可持续出行和公共空间相关的所有工作，以考虑到三个视角方法中提出的新的脆弱性，同时进一步最大限度地发挥这项工作对关于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的次级方案 3 的成果的贡献。
- 15.32 将更加重视住房，包括其在解决与工作机会和工作类型相关的新脆弱性，同时支持城市能源转型方面的作用。住房方面的工作也要成为可持续的生态居民区的一个关键要素，这有助于为次级方案 1 的成果 1.3 和次级方案 3 的成果作出贡献。
- 15.33 本次级方案还将进一步注重就如何使城市扩张和复兴规划有助于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以及保护生物多样性，同时纳入经过改进的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提供指导。它还将确保此类活动有坚实的基础，使城市的形态和功能有助于城市为应对未来复原力和气候变化方面的危机做好准备。

##### 交付成果

- 15.53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表 15.3 中所载交付成果将得到保留。但是，将对其实质内容进行调整，以反映上文战略一节所阐明的拟议重新调整。

## 次级方案 2

### 加强城市和区域的共同繁荣

#### 目标

15.54 [...]

#### 战略

15.55 次级方案 2 将支持会员国和其他合作伙伴加强城市化在提高生产力和包容性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更加注重大流行病后更可持续的经济复苏，同时也为次级方案 3 的成果作出贡献。

15.56 除了改善国家政府的财政转移支付和利用私人资本来源实现可持续城市发展之外，它将更加注重优化地方财政收入制度和地方创收，作为大流行病后更可持续的经济复苏的一部分，同时确保公共和私营部门的投资有助于推动实现次级方案 3 的成果。

#### 交付成果

15.76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表 15.5 中所载交付成果将得到保留。但是，将对其实质内容进行调整，以反映上文战略一节所阐明的拟议重新调整。

## 次级方案 3

### 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

#### 目标

15.79 [...]

#### 战略

15.80 为促进实现次级方案 3 的目标（通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提高资源效率和保护生态资产，以及使社区和基础设施有效地适应气候变化，从而加强气候行动和改善城市环境），确保次级方案 1 下的所有工作都注重适足住房、获得基本服务、可持续出行和适应力更强的城市形态，为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改善空气质量作出更大贡献。

15.81 次级方案 3 将更加重视通过更好地将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纳入人居署各次级方案的方案拟订，来实现与保护环境和生物多样性相关的影响，同时尤其注重次级方案 1 和 2 的贡献。

#### 交付成果

15.103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表 15.7 中所载交付成果将得到保留。但是，将对其实质内容进行调整，以反映上文战略一节所阐明的拟议重新调整。

## **次级方案 4**

### **有效预防和应对城市危机**

#### **目标**

15.104 [...]

#### **战略**

15.105 [没有变化]

#### **交付成果**

15.128 2022 年工作方案草案表 15.10 中所载交付成果将得到保留。

---